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项目名称：渭南师范学院多媒体教室设备升级
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SNCG-FM-2024179

采购人：渭南师范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11 月 7 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一、定义	8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8
三、招标文件	17
四、投标报价	18
五、投标文件	19
六、组织开标	20
七、资格审查	22
八、组织评标	22
九、中标	27
十、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
十一、其他	29
十二、采购代理服务费	30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31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	38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	6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6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69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75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83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渭南师范学院多媒体教室设备升级改造项目潜在的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交易大厅该项目公告下方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11-29 09:30:00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名称：渭南师范学院多媒体教室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二、项目编号：SNCG-FM-2024179

三、采购人：渭南师范学院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朝阳大街中段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13892592953

四、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4 号

联系人：郭老师

联系方式：029-88661294

五、招标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为渭南师范学院多媒体教室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

六、资金来源：预算内

七、采购预算：2699760 元

八、所属行业：工业

九、项目属性：货物类

十、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财务状况报告（以下三种资料提供任意一种即可）：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2）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信用记录：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6、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7、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包括声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备注：1、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相关证明材料由第三方出具，应有第三方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声明》、《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一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

3、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应附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授权书附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后，如无授权，将被视为无效文件。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

4、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十一、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

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6、详见《投标人须知》中“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内容。

十二、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1、获取方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投标人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数字认证证书（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省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流程可参照 <https://www.snca.com.cn/notice/show/533.html>，现场办理地址：西安市长安北路14号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办理大厅3、4号窗口，咨询电话：029-88661241。疫情期间数字认证证书（CA锁）新办及续费可使用网上受理邮寄领取的方式办理，详见 <http://www.sxggzyjy.cn/xwzx/002002/20200218/79d68d76-7e82-44b0-8b8b-cb07d0658787.html>。

4、获取时间：2024年11月08日至2024年11月28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十三、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十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电子投标文件（*.SXSTF）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2、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09:30

3、开标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4、开标地点：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4 号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9 室（不见面开标）。

5、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需在开启前最少一个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首页选择“不见面开标-陕西省本级”自行调试，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远程观看开标直播。及时加入网络开标大厅公布的腾讯 QQ 号，以便澄清等情况处理。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开标时，投标人应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按无效投标对待。

备注：1、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2、“规定时间”由现场工作人员具体确定。

十五、采购代理机构收费标准：免费

十六、公告期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七、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联系电话：029-88661294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投标人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采购文件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音响和拾音设备的电脑提前 1 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相关操作流程见本章第十四条第 5 款备注（1））。

5、投标人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定义

- (一) 采购人：渭南师范学院
- (二) 监督机构：陕西省财政厅
- (三)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 (四) 投标人：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一) 询问

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包括采购需求、投标人资格条件、商务条款等）和公开/邀请招标资格审查结果依法提出书面询问的，采购人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投标人向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提出书面询问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应告知采购人并协助采购人做出答复。

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不含公开/邀请招标资格审查结果）、中标（成交）结果，向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提出书面询问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

(二) 现场踏勘及标前答疑会

采购项目安排现场考察和标前答疑的，采购人应尽量在现场予以解答（口头提问可口头答复），现场不能做出解答的，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并交由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

答复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开标时间。凡未参加现场踏勘和标前答疑的投标人，由此造成的偏差由各投标人自行负责。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及标前答疑。

(三)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包括采购需求、投标人资格条件、商务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人如果认为采购过程（不含公

开/邀请招标资格审查结果)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

1、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 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g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被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5、质疑人对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6、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7、**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9、质疑函递交地址：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受理处

联系电话：029-88661258

投诉书递交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冰窖巷6号陕西省财政厅509室

联系电话：029-68936154

（四）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投标文件中的《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

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2、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投标人信用记录及企业基本信息查询的时间段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含当日）”。信用记录及企业基本信息查询的结果，可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投标人未如实填报《供应商信用书面声明函》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

4、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3%-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

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2%-3%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有关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备注：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4、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5、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9、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自2021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10、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不低于10%的预留比例在“832平台”填报预留份额。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组织通过“832平台”采购工会福利、慰问品等，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

单位年度采购总额。

1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对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工程项目，对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为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或允许分包），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备注：小微企业的定义参照本款第一至三条。

（六）关于产品和服务

1、所有产品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法定许可的生产及销售资格，且为全新原厂制造，其核心关键部分为近 10 个月内所生产的非淘汰类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就不能提供

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此外，还须同时具备国家认监委颁布《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

2、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主机设备要有标准配置清单，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同时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购置的计算机设备必须配有正版合法的经采购人认可的操作系统和软件。

4、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与《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有关规定，未经核准同意，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提供本国产品，投标人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5、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在提供的进口产品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必须同时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6、如采购的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如目录有更新，以最新的为准）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经安全检测或安全认证的产品或已经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尚在有效期内的产品。

（七）关于同一品牌产品的处理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处理：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确定核心产品(可能不止一种),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处理: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核心产品为两个以上时,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有部分采用或全部采用相同品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八) 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九）投标人的投标费用自理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项目废标后重新组织招标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

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3、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更正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省级公告·> 更正公告](#)】；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四)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四、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保留到元。

(三)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五、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形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采购文件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二）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1、投标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2、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2、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的。

六、组织开标

（一）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组织开标、评审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需在开启前最少一个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首页选择“不见面开标-陕西省本级”

自行调试，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远程观看开启直播。及时加入网络开标大厅公布的腾讯 QQ 号，以便澄清等情况处理。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时，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现场工作人员将根据项目投标人数约定解密时长，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投标无效。

（四）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网络开标大厅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应当及时处理。

（五）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审无法正常进行时，将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情况特殊处理。

- 1、开标时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将另行确定时间继续完成开标程序；
- 2、开标后投标文件已解密但评审结论未形成的，将发布废标公告，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开标后投标文件已解密且评审结论已形成的，待特殊情况排除后，继续完成评审活动。

七、资格审查

(一)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派的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有关规定，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二) 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的；

(3) 资格审查小组认为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存在疑点，要求投标人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或电子邮件（在平台无法支持的情况下）等形式提供更清晰有效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的。

(三) 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无效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原因。

(四)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应予以废标。

八、组织评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

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5、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7、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组建评标委员会

1、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

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3、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四) 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的货物服务项目，应当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

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评标程序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最后的打分，最后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告知有关投标人未通过审查的原因，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2、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

（3）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方式，通过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3、综合比较与评价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的投

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本章“四、投标报价”所列需要修正情形，但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或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做出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推荐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编制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采购人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明确中标投标人及中标金额。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 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7、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中标

(一)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 本项目采用第 1 种方式确定中标人。

1、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采购人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三)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将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中标结果。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四）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最终得分与排序。

（五）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十、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二）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五）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典》。

（六）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一、其他

（一）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发布废标公告。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本项目将重新组织招标。

（三）在递交投标文件阶段、资格审查阶段、符合性审查阶段以及评标委员会评标阶段，当出现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时，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四）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

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五）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六）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十二、采购代理服务费：免费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结论	不通过原因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以下三种资料提供任意一种即可）：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2）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信用记录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6	控股管理关系	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7	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声明，包括声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	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资格审查小组成员：（签字或盖章）				

二、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结论	未通过原因
1	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投标文件语言及有效期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编号（如有）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编号（如有）一致。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除外）。		
4	开标一览表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供应商承诺书	完全理解并接受《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6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根据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偏差表》，结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标识的实质性要求没有负偏离。		
7	合同条款响应	有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8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或盖章）				

三、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名称	分值	评审要素
投标报价	30	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为基准价得 30 分，其他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重要技术参数	27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参数表”中“▲”项(15 项)参数要求，得 27 分。负偏离每项扣 1.8 分,扣完为止。
其他技术参数	5	投标人承诺：其他未标注项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
优于技术参数	3	“技术参数表”中，“▲”项和未标注项参数技术指标和性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有实际使用价值的提升，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每项可加分。满分 3 分。其中： 1、▲项参数的技术指标和性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同一参数只能加分 1 次），每项加 0.5 分，满分 1 分； 2、其他未标注项参数的技术指标和性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同一参数只能加分 1 次），每项加 0.2 分，满分 2 分。 备注：优于参数需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例如：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或功能截图、相关检测报告任意一种，不提供或缺漏项不得分。
实施方案	7.5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①供货组织安排②实施进度计划③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④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⑤兼容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描述详细；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7.5 分） ①供货组织安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实施进度计划: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 满分 1.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③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 满分 1.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④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 满分 1.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⑤兼容方案: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 满分 1.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计划	4.5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培训计划, 为采购人培训操作维护人员, 以保障使用过程中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 培训方案内容包含①培训内容及方式②培训计划安排。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 方案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满分 4.5 分) ①培训内容及方式: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 满分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②培训计划安排: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 满分 1.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方案	6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 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含①质量保证措施②应急处理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 方案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满分 6 分) ①质量保证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 满分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②应急处理方案: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 满分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来源渠道	4	投标人提供第四章“采购清单”中巡课平台、云平台节点、音频处理器、专用实验台共4项货物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或情况说明，提供一项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4分，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以下资料中的任意一种： 1、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代理商：提供货物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例如：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证明文件）。 2、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提供情况说明（说明某一项产品为制造商自己生产）。 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计分依据。
质保期	2	承诺：在满足招标文件质保期（3年）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无承诺不得分（承诺须明确具体年限）。
人员要求	1	1、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0.5分。 赋分依据：须提供学信网经查证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提供或不满足学历要求不得分。 备注：除上述赋分依据外，还须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清单（清单内容包含：具体成员姓名、年龄、学历、专业技能、工作经验及当前分工），得0.5分。不提供或缺漏项不得分。
业绩	5	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1月1日至今，包含核心产品的业绩（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合格业绩证明得1分，最高得5分。 备注：须提供完整合同业绩及对应货款发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上两种证明材料同时提供方可得分，否则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品	2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采购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应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处于有效期内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2分。 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售后服务方案	3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内容及方式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 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3分） ①售后服务内容及方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未提供不得分； 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未提供不得分。
说明		1. 评标委员会成员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 2.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本项货物的价格给予<u>10%</u>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未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升级改造建设小型教室（60 座）44 间、中型教室（120 座）26 间和大型教室（155 座）9 间及购置平台和服务器。具体采购内容包括：无感扩声系统，智能控制系统，录播系统，讲桌及其他等，满足教学评估使用，能够实现智慧教学场景支持，满足教师数字化教学需求；借助信息化工具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满足不同层次对于教学质量的巡查把控。

二、采购内容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1、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	数量	备注
1	教育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1 个	/
2	集中管控平台	1 个	/
3	巡课平台	1 个	/
4	云节点存储	1 个	/
5	云平台节点	2 个	/
6	智能交互终端	44 个	核心产品
7	云节点系统	79 个	/
8	黑板	44 个	/
9	升降互联黑板	9 台	/
10	拾音器	44 个	/
11	视频采集器	158 个	/
12	POE 交换机	79 个	/
13	激光放映机 1	26 个	/
14	激光放映机 2	9 台	/
15	计算机	35 台	/
16	音频处理器	35 个	/
17	阵列麦克风	35 个	/

18	无线话筒	35 个	/
19	音箱	44 个	/
20	智能控制主机	35 个	/
21	控制面板	35 个	/
22	电动幕布 1	26 个	/
23	电动幕布 2	9 个	/
24	工程电视机	18 个	/
25	管理终端	1 个	/
26	专用实验台	35 个	/
其他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备注
1	提供本项目所需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线材及配件。	1 项	/
2	拆除原有设备，部分设备放到学校指定地方，部分设备按照学校要求重新安装在指定地方。	1 项	/

2、技术参数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1	教育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1. 基于统一软件技术架构，通过对应用功能模块进行整合，集预警、查询、定位、管理、分析为一体，从多个业务维度对校园工作进行管理。
2	集中管控平台	2. 要求平台采用 B/S 架构，支持 Web 界面登录。系统使用用户无须安装客户端，电脑端采用如 IE、Edge、谷歌、360、遨游、火狐等主流的浏览器登录，实现系统所有功能和操作； 3. 需具备多用户、多角色管理，具备用户名称、登录编号、登录密码、权限角色、手机号、性别、头像等基础信息设置； 4. 支持学校名称、校区、教学楼、楼号、教室编号、教室名称等教室基础信息配置管理； 5. 支持教室设备基础信息管理，智能终端主机、IC 卡读卡器、电脑、网络摄像机、IP 电话等设备信息添加管理；教室设备

	信息支持批量导入、导出和批量修改；可根据教室设备自定义设备图标； 6. 系统可实时监测各教室设备运行状态，并以图形方式实时直观呈现各教室和设备运行状态；支持在用教室、空闲教室、离线教室使用情况查看；教室状态支持大、小图标及环境监测模式多种显示方式； 7. 可远程控制各教室多媒体设备的开启和关闭；针对单间教室进行设备控制时，需在同一界面内同时完成查看教室内电脑画面、视频信号、监听教室内的声音，通过控制按键完成上课、下课、面板锁定、解锁、开关投影机、升降幕布、信号切换等设备的远程控制； 8. 支持通过批量控制的方式集中对多间或全部教室的设备进行开启、关闭等操作； 9. 平台管控端需支持自定义控制面板按键功能，常用操作按键支持在管理平台主界面显示；支持对网络摄像头云台控制；可远程接管控制各多媒体教室的计算机，协助老师解决问题； 10. 具备定时计划自动控制功能。可配置计划名称、执行周期、执行时间、执行功能； 11. 具备课表排课管理功能，支持添加或导入教务课表，可以设置按课表时间自动开启教室多媒体系统，完成无人值守的全自动管理； 12. 支持 IC 卡授权数据管理，具备部门、姓名、性别、工号、IC 卡号基础数据管理和 IC 授权管理；支持刷卡记录查询，支持刷卡记录导出； 13. 具备教室 IP 电话呼入时自动提示功能，自动切换到来电教室管理界面和视频监控画面；每次 IP 电话呼叫自动生成运维工单； 14. 需支持对教室投影机灯泡时间信息采集，实时获取智能终端采集投影机灯时信息，自动上传到管理平台；支持投影机灯泡时长数据导出； 15. 需支持教室传感设备数据监测，环境中的 PM2.5、PM10、二氧化碳、温度、湿度数据采集与实时呈现； 16. 需支持教室电脑配置信息采集，操作系统、处理器、主板、内存、硬盘等配置信息呈现，并支持教室电脑信息数据
--	--

	导出； 17. 支持多媒体网络中控、读卡器、电脑、IP 电话等设备异常报警信息查询；支持报警信息数据导出； 18. 支持按日期查询统计教室使用总时长，支持单间教室详细时长查询，支持教室使用时长数据导出； ▲19. 需具备在线巡课功能，支持教室音视频画面、计算机课件双画面实时显示，支持教室内不同监控摄像头之间的画面切换；可收听到老师上课声音，可控制监听声音开关；具备课程名称、教室名称、当前课表节次、教师名称、上课班级信息显示（需提供证明材料，例如：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或功能截图、相关检测报告任意一种）； 20. 需支持教室预约功能，具备预约人、联系电话、预约教室、教室类型、用途、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星期，预约信息申请；管理人员审核通过后，可配置借用教室自动计划，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启用时间及执行功能；支持预约教室使用记录查询； ▲21. 需具备教室各类固定资产名称、品牌、型号、位置归属等精细信息管理功能；支持手动录入、表格导入添加资产信息，资产可绑定教室位置；支持资产信息批量导出；支持资产导出二维码（需提供证明材料，例如：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或功能截图、相关检测报告任意一种）； 22. 需支持运维工单管理，支持教室 IP 语音对讲报修，并且自动生成语音工单（具备教室位置、电话号码、通话时间信息）；支持控制主机、刷卡器、计算机、投影机等设备报警信息自动生成运维工单；支持 PC 端后台自动创建新工单； 23. 需支持运维工单处理进度展示，包含提交中、处理中、已完成状态；支持工单详细信息查询，支持工单编辑回复处理结果； 24. 支持在线添加、导入方式创建个性化知识库；具备知识库权限管理；支持常见故障、操作方法、维修维护经验知识查找等功能； 25. 要求具备数据大屏展示，支持不同业务上的数据系统数据整合到同一个可视化页面；教室设备报警信息、IC 卡刷卡记录、教室使用时长、运维工单记录、故障类型报警分析、
--	--

		教室使用状态分析等多种数据，在同一界面图表形式展示。支持展现数据、显示位置等功能自定义配置；根据不同展示场景配置不同的数据大屏，多种数据大屏一键切换； ▲26. 需无缝接入学校现有集中管控平台，所投产品投标人需与学校现有平台兼容并实现对接。实现学校新建多媒体教室设备及原有多媒体教室设备统一管理，对接后实现以下功能（提供与学校现有平台兼容且对接的承诺函）： 1) 支持 IC 卡授权管理，通过平台可给多媒体智能终端下发 IC 卡基础数据信息，支持刷卡记录查询和导出； 2) 多媒体智能终端需接入可视化管理平台后，实现动态二维码显示，实现扫码开机，可在平台端查询扫码记录； 27. 根据学校要求与其他相关业务平台完成数据对接，包括但不限于教务系统。
3	巡课平台	一、基本要求 28. 采用 B/S 架构，无需安装客户端软件，具有良好的稳定性、扩展性和跨平台运行的特性。能运行于 IE、Edge、Google Chrome、Firefox、Safari、Opera 等浏览器； 29. 具备快速入口功能，支持自定义角色和设置权限，可按角色划分不同功能的模块，支持用户根据身份切换角色和任务，具备消息通知提醒功能； 30. 课表管理：可按日期时间、教室、授课教师、班级学生创建课表，可进行修改、删除操作，支持课表与师生课程数据相关联，每个账号都可以在个人移动端查看自己的课程信息； 31. 用户管理：支持对教师信息的管理维护，支持添加、删除教师用户，支持角色及权限维护；支持对学生信息的管理维护，支持对接教务数据库同步或通过 Excel 手动导入学生信息； 32. 教室管理：支持对直播教室信息的管理与维护；支持导入导出功能；支持统一配置直播/录播开启控制等相关设置； 33. 视频融合：支持平台认证服务管理所有接入网络视频设备，支持批量导入/导出，支持一键启用/禁用； 34. 支持统计前端融合软件使用情况，统计在线教室数量、使用时长、支持应用排名、各种类型应用使用占比等；

	二、直播录像功能要求 35. 支持开展各类直播活动，支持 RTMP、RTSP 推拉流、HSL、html5 等主流流媒体协议； 36. 创建/编辑直播活动：支持配置直播封面图片、直播简介；选择关联流媒体服务器、内网/外网 CDN 大规模直播、是否同步录制/发布等操作； 37. 直播互动：支持用户在观看直播时进行文字弹幕聊天，支持选择是否开启在线交流功能； 38. 直播预约：支持创建直播间预约，支持设置主讲人、直播主题、简介及开始结束时间；课程直播预约，支持按课程预约直播活动； 39. 支持多教室实时同屏巡课和远程评课，同时支持管理者巡课时进行录制、直播及封停等操作； 三、督导巡课要求 40. 须支持校院两级管理，支持学院可以自主建立评价指标，发起和管理评价任务，查阅评价结果； 41. 评价标准：可按照督导角色、开课单位、课程号设置对应标准； 42. 督导任务管理：支持按校级、院级督导设定督导任务，配置相关信息如：标题、封面、简介、起始时间、督导任务量及人员等； 43. 督导评分统计，能够实时查阅督导组成员听课工作完成情况，可按课程督导记录、开课单位督导记录、节次督导记录及被评老师等条件筛选查阅，进行导出； 44. 支持统计督导次数、督导分数等相关信息，并进行对比分析，分析出督导的趋势为督导成效提供量化依据，同步呈现于独立的数据展板中； 45. 督导设置：支持设置无录像是否准许督导、是否准许默认督导全部范围、是否允许督导评价消息推送、是否开启留言板、AI 分析、重新评分等功能； 46. 支持结合教室音视频设备，实现可视化督导功能；联动课表自动创建录制计划，实现将教师的教学过程录制及归档； 47. 支持远程督导，同时支持对课程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成果进行评分或评价，并支持以表格的形式呈现，实现
--	--

	直播督导/历史录播回看督导评课，方便督导人员安排时间，随时听评课； 48. 支持督导视频预览、视频切换、课堂督导记录等功能，督导时可根据督导的情况进行填写记录报表； 49. 支持直播督导/历史录播评课；支持按课程名/号、开课单位、授课教师及上课教室等条件筛选查询；支持督导人员按今日课程、教室、授课教师，历史课程进行督导听课评价； 50. 支持按教室/课程多画面督导（老师摄像机、学生摄像机、教师计算机）、多教室督导模式，为管理员提供多个教室集中视频督导的窗口，预览画面可按照校区、楼层进行督导，同时支持不同类型的视频源统一切换；多画面巡课模式，支持多种布局，不限于单画面、四画面、九画面等多窗口展示及轮巡功能； 51. 课堂信息：巡课页面可根据校方要求自定义展示：授课教师、课程名称、开课单位、课程班级及班级人数等信息； 52. 督导员可根据督导体系指标进行打分、填写评语等，对于支持关键点画面一键拍照存证等操作，做到有据可依，同时所有评价数据均可自动留存，并形成督导的巡课记录； 53. 督导黑名单：支持设置督导黑名单，可根据教师或者教室剔除部分课程不参与督导任务； 54. 个人画像，督导组成员、被评老师均可按时间区间统计生成个人画像，展示整体统计及任务督导排行明细； 55. AI 分析：支持后期扩展启用 AI 分析，利用现有摄像机实时分析课程到课率、前排率、抬头率及教师出勤情况。 56. 提供轻量化的移动端和 H5 页面，支持根据校方要求集成到学校企业微信或校级 app 内，增强移动端易用性；移动端支持直播评课及线下纸质评分后拍照上传进行督导点评； 57. 数据大屏：提供基于教学质量评价结果数据的大屏展示；展示维度如督导任务汇总情况、督导评价次数、时长、平均分活跃度等，详细指标支持根据学校数据情况灵活调整； 58. 其他要求：所投产品需与学校现有系统对接； 1) 平台完全本地化部署，包括数据库及系统应用，保证系统所有环节为私有化使用； 2) 支持与教务系统对接，对接教师、学生、开课、排课、选
--	--

		课等相关信息，支持手动同步和定时同步； 3) 定制化需求：根据学校现有教学情况进行二次开发及页面定制服务； 4) 所投系统使用人数无限制。
4	云节点存储	59. 机架式；CPU 处理器*2，单 CPU 主频$\geq 2.2\text{GHz}$，核心数量≥ 10 核心； 60. 内存$\geq 64\text{GB}$ DDR4, Registered DDR4 内存, 内存插槽数≥ 16 个插槽； 61. 存储:≥ 1 块 960G, SSD 硬盘；配置≥ 3 块 4TB 7.2K SATA, 最大支持 27 块 2.5 英寸 SAS/SATA/SSD 硬盘或者 12 块 3.5 英寸 SAS/SATA/SSD 硬盘； 62. 网卡：≥ 2 个 1GbE 接口，≥ 2 个 10GbE 接口（含光模块）； 63. 存储控制器:配置 8 通道高性能 8222 SAS RAID 卡，支持 RAID0,1, 5；板载形式支持两种模式混插 SATA/NVMe; 通过三个 SATA 控制器最多可以支持 12 块 SATA 硬盘, 通过 RIAD 卡提供 RAID 0/1/5/6/10/50/60； 64. PCI-E I/O 插槽总数≥ 6 个； 65. 电源:1+1 冗余 550W 电源，支持单/双电 550W/800W/1300 W； 66. 主板集成 BMC 管理芯片，标配 KVM 功能，提供 1 个独立的 1Gb 网络 RJ45 型管理端口，网口速率支持 10/100/1000M 自适应切换。
5	云平台节点	67. 规格：2U 机架式服务器；处理器：配置≥ 2 颗 CPU, 单颗 CPU 主频$\geq 2.9\text{GHz}$，单颗 CPU 核数≥ 16 核；内存：配置 8*32 GB DDR4 3200MHz 内存，内存插槽总数≥ 32 个；硬盘：配置≥ 2 块 240G SSD 系统盘，配置≥ 2 块 960G SSD 缓存盘，配置≥ 6 块 6TB 数据盘；接口：配置≥ 2 个万兆光口，≥ 4 个千兆电口；电源：白金冗余电源； 68. 包含计算服务虚拟化、网络虚拟化、存储虚拟化、云计算管理永久授权软件 1 套（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限制）；虚拟化软件非 OEM 或贴牌产品，禁止借用第三方软件的整合，以保证功能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69. 虚拟机可以实现物理机的全部功能，如具有自己的资源（内存、CPU、网卡、存储），可以指定单独的 IP 地址、MAC

	地址等； ▲70. 支持 VMware 纳管、备份、双向迁移操作，提供 VMware 虚拟机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和运维功能，可将现有 VMware 虚拟机迁移到超融合上，也可将新建超融合的虚拟机迁移到 VMware 上（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1. 为保证升级过程中连续性，支持云平台在线升级；为保证升级时间与步骤可控，升级过程中支持对升级节点进行编排、暂停； ▲72. 支持数据重建先后顺序设定，包括名称、类型、数据大小和优先级等信息，对重要数据进行优先重建，保证重要的业务优先恢复数据的安全性； 73. 对内存 ECC 可以自动纠错，当内存条出现 ECC CE 和 UE 错误时，可对内存故障空间隔离和定位，减少硬件问题对业务的影响； 74. 支持主动将亚健康硬盘数据进行迁移修复，当硬盘的坏道数过多，系统能够自动将该盘的数据迁移至其他健康硬盘上； 75. 在管理平台上可以通过拖拽连线完成网络拓扑的构建，可以在网络拓扑页面通过功能键实现虚拟网络连接； 76. 支持快照功能，快照类型支持存储快照、磁盘快照。支持静默快照功能； ▲77. 基于业务安全考虑，云平台需支持可靠的向导化勒索病毒处理流程，包括虚拟机紧急隔离、保留当前业务状态、云主机恢复、病毒扫描，支持勒索病毒事前防御、事中检测和事后处理； 78. 支持硬件健康状态监测，包括 CPU、内存、SSD、HDD、网卡、外置存储、RAID 卡等健康状况，支持内部邮件或短信告警； 79. 为保障数据中心维护的及时性，存在主机节点离线、控制节点离线、存储离线、虚机异常挂起等情况时，管理平台可以通过短信、邮件等方式通知管理员（短信、邮箱）告知管理员进行排障； 80. 支持业务连通性探测，探测内容包括网口、类型、IP，可以在网络连通性探测页面查看网络探测是否成功；
--	--

		▲81. 需与现有云平台兼容，新增节点需纳入现有集群资源，由现有云管平台统一管理(提供与学校现有平台兼容且对接的承诺函)。
6	智能交互终端	82. 产品尺寸：≥86 英寸，显示比例 16: 9，分辨率 3840×2160； 83. 屏幕技术：屏幕表面采用≥4mm 厚防眩光钢化玻璃, 可视角度≥178 度。整机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84. 亮度：≥350cd/m²，对比度：4000:1，最高可达 4K 分辨率； 85. 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 86.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60W； ▲87.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可拍摄≥1300 万像素数的照片，可拍摄输出 4K 分辨率的视频； 88. 双系统配置，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13； 89. OPS 电脑配置：CPU 主频≥2.3GHz，≥10 核心 16 线程/内存≥8G/硬盘≥512G SSD； 90. 配备互动教学软件：可在互联网环境下，无需借助任何外接设备，通过软件端即可实现手机/平板等学生学习终端与教师端授课工具进行连接，实现线上/线下/混合互动教学； 91. 整机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92. 党建微课视频：提供不少于 100 节党建微课视频，包含革命篇、建设篇、改革篇、复兴篇 4 个篇章。微课内容可在线点播，下载至课件播放。微课视频支持视频关键帧打点标记，播放过程中可一键跳转至标记位置，同时支持一键对视频内容进行截图插入课件； 93. 侧置输入接口具备 2 路 HDMI、1 路 RS232、1 路 USB 接口。侧置输出接口具备 1 路音频输出、1 路触控 USB 输出。前置输入接口 3 路 USB 接口（包含 1 路 Type-C、2 路 USB）； 94. 整机系统支持手势上滑调出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AI-PQ）；

		95. 整机内置双 WiFi6 无线网卡（不接受外接），在 Android 和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AP 无线热点发射。在 Android 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 32 个，在 Windows 系统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 8 个； 96. 具备 AI 智能备课助手； 97. AI 智能纠错：软件内置的 AI 智能语义分析模块，并支持一键纠错。
7	云节点系统	98. 私有数据设置：支持云桌面客户端在还原状态下，可在系统桌面保存数据，并且本系统下任意快照节点或教学、考试桌面系统在还原状态下重启切换，本节点保存的教学考试数据不会丢失； 99. 安装部署要求：操作系统直接部署在云终端架构上，为保证性能稳定不接受在云终端底层安装虚拟层；在应急情况下，云桌面软件可以直接安装在采购人已有的旧电脑上； 100. 管理架构要求：需提供 C/S 主控端管理模式和 B/S 架构 web 管理模式； 101. 系统支持要求：防止系统镜像感染病毒，镜像格式采用加密的文件格式，支持客户端 UEFI 启动模式，硬盘支持 MBR 和 GPT 分区格式，支持 WindowsXP、win7、win10 最新 Win11 等操作系统桌面。支持云终端网络和本地模式（离线模式）双模启动方式运行； 102. 桌面菜单设置要求：为便于管理员对语音室的管理，支持设置学生机启动显示菜单隐藏菜单条目，支持学生机设置多菜单条目启动，支持启动菜单进行隐藏勾选，勾选过的菜单在学生机启动时不显示，其余未勾选菜单正常显示； 103. 集成管理要求：管理界面应支持镜像管理、方案管理、任务计划、网络拓扑、群组管理、客户端管理、温度监控报警、资产盘点等基本管理功能； 104. 远程协助要求：支持管理员可以在软件中远程监看客户端电脑的屏幕并进行远程控制；支持系统管理员直接控制和授权控制两种方式。在授权控制时，支持远程控制必须得到客户端电脑使用者的许可； 105. 缓存模式要求：支持本地缓存技术；支持服务端高速缓存、客户端离线模式，支持操作系统流高速缓存于终端本地

	存储介质中,支持快照节点 1:1 比例独立缓存,支持快照节点缓存选择性回收; ▲106. 镜像模式要求:支持多镜像多节点缓存,每个镜像支持最少 8 个快照更新节点,支持做父子节点、兄弟节点两种模式,支持树状结构展示节点间关系。支持同一镜像下多快照同时都加入启动菜单,同时离线缓存,支持由终端用户在启动时直接选择不同快照节点切换启动,在断网情况下,支持已经离线完成的同镜像下的多快照更新节点可以随意切换启动(需提供证明材料,例如: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或功能截图、相关检测报告任意一种); 107. 资产盘点要求:支持手动配置资产盘点表功能,支持资产添加终端类型、品牌、质保期限等相关数据,支持每台电脑添加图片数据并展示出来,展示方式分为列表展示和图标展示两种; 108. 授权码管理要求:支持批量设置 Windows 正版授权码,支持批量激活应用软件系统,简化管理人员的操作配置工作。 109. WEB 管理要求:支持多账户管理功能模块;支持创建任意多个管理员帐号,自定义管理权限,实现机房多人分级安全管理功能; 110. 提供高效客户端设置功能:系统支持客户端电脑群组管理功能,支持将不同的客户端电脑划分成不同的群组进行管理,以便和各个部门一一对应。支持系统管理员统一设置客户端电脑的机器名、IP 地址、所需要启动的镜像等参数; 111. 镜像映射与扩容要求:服务器端镜像支持映射模式,支持镜像在服务器端直接映射成系统盘符操作;在镜像空间不足状态下,服务管理端支持镜像一键扩容至实际镜像需求大小,避免重复制作做镜像; 112. 方案管理要求:支持设置课程表和教学桌面系统、考试桌面系统关联等功能,系统支持根据排程设定的时间自动切换教学及考试教学方案桌面; 113. 网络拓扑要求:为提高客户机镜像缓存速率,支持管理端通过网络拓扑功能,对进行网络分组客户端只在本虚拟交换机内进行数据交换,提升离线速度,降低 P2P 种子机的压力;
--	--

		114. 跨网段要求：支持在不修改交换机配置的情况下，学生机可以无条件跨网关，支持外部 DHCP、固定 IP、自动提供三种方式，为保证网络数据可查，跨网段不能采用在服务器或其他机器安装代理软件的方式； 115. 监控报警要求：WEB 管理端支持对全部客户端或单独客户端的 CPU\硬盘设置温度临界点。达到温度最高值，管理端会自动提供客户端硬件温度预警； 116. 快照管理要求：支持镜像手动快照和自动快照两个功能模式，便于管理人员和操作员根据自动向导提示逐步完成软件安装操作； 117. 客户端设置：支持客户端离线启动时开机画面提示用户剩余启动天数或次数；支持系统部署完毕后可锁定云终端；为保障电子考试支持云服务器端设置客户机禁止共享，禁止连接互联网，禁止设置 IP，网关，DNS 等； 118. 回收菜单项缓存数据：支持对客户端启动菜单节点外缓存数据进行回收，支持监测客户端硬盘真实缓存数据占用空间比例变化；提高硬盘缓存空间； 119. IP 地址设置要求：支持终端 ip 地址模板批量设置功能，支持 IP 未设置成功终端机在管理平台进行一键汇总显示，便于统计不正常状态或未在线状态客户端； 120. 兼容原有云节点系统平台，实现教学桌面环境数据互通，桌面环境统一化管理。
8	黑板	121. 面板：材料采用优质烤漆钢板，板面基板厚度$\geq 0.3\text{mm}$；内芯材料：采用高密度聚苯乙烯板，厚度$\geq 15\text{mm}$，不变形；书写时，板面不颤动； 122. 背板：采用优质镀锌钢板，厚度$\geq 0.2\text{mm}$；流水线一次成型，每间隔 8cm 左右有 2cm 加强凹槽边框：边框尺寸约 33.4*26mm，壁厚 1.0mm，内有助筋。黑板尺寸根据触控一体机尺寸定制。
9	升降互联黑板	123. 外观尺寸：普通书写板两块，互联书写板两块，单块书写板尺寸：2000mm*1000（mm）（$\pm 10\text{mm}$）。
10	拾音器	124. 灵敏度优于-46dB； 125. 频率响应 20Hz-20kHz； 126. 输出阻抗 600 欧姆非平衡，高灵敏度电容咪头；

11	视频采集器	127. ≥ 400 万像素; 128. 焦距&视场角: (电动变焦) 3~12 mm: 水平视场角: $100^{\circ} \sim 40^{\circ}$, 垂直视场角: $60^{\circ} \sim 20^{\circ}$, 对角视场角: $120^{\circ} \sim 40^{\circ}$; 129. 补光灯类型: 红外灯; 130. 补光距离: $\geq 30\text{m}$; 131. 网络: 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32. 防护: IP66, IK10; 133. 接入学校现有平台。
12	POE 交换机	134. ≥ 8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135. 交换容量 $\geq 16\text{Gbps}$; 136. poe 供电 $\geq 60\text{W}$。
13	激光放映机 1	137. 光源: 激光二级管; DLP 或 3LCD, 液晶板尺寸 ≥ 0.64 英寸, 对角线 (16:10 宽高比); 标准亮度 ≥ 4200 流明; 对比度 $\geq 3000000: 1$; 标准分辨率 1920*1200 (WUXGA); 138. 强光感应功能: 投影机内置光线传感器可以实时测量房间亮度, 并实时调节投影图像的色调和亮度, 以适应周围照明条件。
14	激光放映机 2	139. 光源: 激光二极管; DLP 或 3LCD, 液晶板尺寸: ≥ 0.64 英寸; 标准亮度 ≥ 5200 流明; 对比度 $\geq 3000000: 1$; 140. 单机原始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长宽比 16:9, 支持 4K 信号输入; 标准显示比例: 16:9 兼容 16:10 和 4:3; 镜头: 手动 1.6 倍变焦 (投射比: 1.09 - 1.77:1); 141. 光源使用周期: ≥ 20000 小时, 可自主调节光源功率, 调整范围 50%-100%; 142. 强光感应功能: 投影机内置光线传感器可以实时测量房间亮度, 并实时调节投影图像的色调和亮度, 以适应周围照明条件。
15	计算机	143. 处理器: 16 核心 (其中 8 个性能核, 主频 $\geq 2.10\text{GHz}$; 8 个能效核, 主频 $\geq 1.50\text{GHz}$), ≥ 24 线程, 三级缓存 $\geq 30\text{MB}$; 144. 内存: $\geq 16\text{GB}$ DDR4 3200Ghz 内存, 最大内存通道数为 2; 145. 主板: 高端性能主板; 146. 显卡: 集成显卡, 基本频率 $\geq 300\text{MHz}$, 最大动态频率 $\geq 1.6\text{GHz}$, 支持 DirectX 12 和 OpenGL4.5, 最大分辨率 7680×

		4320; 147. 硬盘: $\geq 512\text{G}$ 固态硬盘; 148. 端口: 前置≥ 3 个 USB 接口, 后置≥ 5 个 USB 接口, 1 个串口, 串口支持在 S5(关机)状态下唤醒; 149. 出厂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16	音频处理器	150. 采用高度集成一体化设计, 集成音频信号处理模块、数字功放模块、交流转直流开关电源模块; ▲151. 主机需采用 ARM 架构处理器, CPU 核心数量≥ 4 个, CPU 主频$\geq 1.5\text{GHz}$, 运行嵌入式操作系统 (需提供证明材料, 例如: 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或功能截图、相关检测报告任意一种); 152. 主机具备≥ 2 个状态指示灯, 可显示主机工作状态, 红色电源指示灯常亮表示正常上电状态, 绿色运行指示灯常亮表示正常工作状态; 153. 支持扩声模式的切换, 可支持清晰模式、舒适模式、大音量模式; 154. 支持≥ 2 路 RJ45 网口音频输入; 支持≥ 6 路凤凰端子差分输入, 其中≥ 4 路支持 48V 幻象电源供电, 支持≥ 2 路凤凰端子差分输出, 支持≥ 2 路凤凰端子功放输出; 155. 功率放大器的输出功率$\geq 2 \times 150\text{W}$; 156. 采样率$\geq 48\text{KHz}$, 信噪比$\geq 100\text{dB}$, 总谐波失真$\leq 0.1\%$; 157. 支持扩声模式的切换, 可支持清晰模式、舒适模式、大音量模式; 158. 支持自动反馈抑制算法, 可抑制声反馈啸叫, 声反馈增益$\geq 18\text{dB}$, 支持≥ 5 个等级的反馈抑制强度调节; ▲159. 支持低时延 AI 降噪技术, 既可对教室内的空调、电风扇等稳态噪声进行抑制, 也可对板书声、走路声、桌椅声等瞬态噪声进行抑制, 不进行扩声输出, 降噪幅度$\geq 30\text{dB}$ (需提供证明材料, 例如: 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或功能截图、相关检测报告任意一种); 160. 支持动态波束成形算法; 161. 支持虚拟音幕功能; 162. 内置自适应音频处理算法; 163. 支持鹅颈麦、无线麦与吊麦自动切换;

		164. 支持拾扩一体功能。
17	阵列麦克风	165. 麦克风采用线阵列设计, 内置 ≥ 6 个传感器单元; 166. 支持通过网线实现麦克风供电、音频信号传输; 167. 拾音距离 ≥ 6 米; 168. 频率响应范围: 100Hz~20KHz; 169. 灵敏度: $-37\text{dB} \pm 3\text{dB}$; 170. 信噪比: $\geq 70\text{dB}$; 171. 输出阻抗: $100\Omega \pm 20\%$ 。
18	无线话筒	172. 无线话筒: 采用 2.4G、UHF、IR 红外三种无线传输模式, 无缝融合使用; 173. 充电底座: 具有话筒放入自动锁定功能, 可通过按键解锁独立使用, 也可配合中控进行上课解锁、下课锁定等教学场景使用; 话筒解锁即可实现对频、通信等预处理工作, 无需额外对频动作。
19	音箱	174. 采用 ≥ 2 个喇叭单元; 175. 额定功率: $\geq 30\text{W}$; 176. 最大功率: $\geq 60\text{W}$; 177. 阻抗: 8Ω ; 178. 灵敏度: $86\text{dB} (\pm 3\text{dB})$; 179. 频率响应范围: 70Hz~20KHz。
20	智能控制主机	180. 要求多媒体智能终端与交互控制面板分体式结构设计, ARM 处理器, Linux 操作系统, 工业级设计标准, 无风扇, 无噪音; 181. 需支持管理平台远程控制多媒体设备开关、信号切换、触控面板解锁、锁定等功能; 182. 不少于 4×2 高清信号切换, ≥ 4 路 HDMI 输入, ≥ 2 路 HDMI 输出, 支持 4K 高清信号传输; ≥ 2 路 3.5mm 立体声音频输入, ≥ 1 路 3.5mm 立体声音频输出; 183. ≥ 2 路 RS232 通讯接口, ≥ 1 路 RS485 接口, 支持控制 RS232 投影机、大屏和 RS485 协议设备; ≥ 2 路 IO 接口; ≥ 1 路控制面板通讯接口, 支持液晶触控面板; ≥ 1 路 IC 卡读卡器接口, 支持刷卡、插卡读卡器; 184. ≥ 5 个网络通讯端口, 支持 100M\1000M 网络交换机功能, 可实现网络通讯;

		185. ≥ 4 路 USB 输入, ≥ 4 路 USB 输出, 需支持台式机、笔记本等设备 USB 线连接触摸大屏时, USB 触控线通道与显示信号同步切换, 触控大屏可反控台式机、笔记本设备; 186. ≥ 2 路 220V 电源输出控制, 可设置时序供电/断电; ≥ 2 路 USB 供电接口, 支持 DC 5V 1A-1.5A 输出; 187. 支持 IC 控制管理功能, 支持 IC 读卡器接入, 实现身份鉴权控制管理; 支持 IC 卡数据本地存储, 不少于 3 万张 IC 卡数据、不少于 4 万条刷卡记录; 188. 控制主机内置不小于 100W 功放功能, ≥ 2 路音箱接口; ≥ 2 路 MIC 麦克输入接口 (凤凰端子接口, 支持供幻象电源); ▲189. 内置功放支持 iP 广播, 结合管理平台可以进行广播功能, 支持定时、即时、分组广播, 播放音频文件、话筒广播 (需提供证明材料, 例如: 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或功能截图、相关检测报告任意一种); 190. 支持网络远程配置, 支持 DHCP 自动获取 IP 地址和静态 IP 地址设置, 支持固件版本远程升级, 支持配置数据云端备份; ▲191. 需无缝接入学校现有集中管控平台实现以下功能: 所投产品需与学校现有平台实现对接 (提供与学校现有平台兼容且对接的承诺函); 1) 通过学校现有管理平台远程开启、关闭教室设备, 并准确获取教室端设备运行状态、设备使用时长、教室使用时长的数据; 2) 支持动态二维码显示, 通过扫码方式进行开启教室设备, 可在平台端显示扫码记录; 3) 支持密码开启教室多媒体设备。
21	控制面板	192. 面板类型: 电容触摸屏, 尺寸 ≥ 7.0 英寸; 分辨率 $\geq 1024 \times 600$; 对比度 $\geq 800:1$; 193. 显示背景、操作界面和功能按键可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编程配置, 支持联动控制编程, 支持单界面或多界面跳转; 194. 具备拾音麦和喇叭, 连接配套多媒体智能终端主机后, 用于 IP 语音对讲; 195. 控制面板与多媒体智能终端主机一根数据线连接, 支持数据通讯与供电, 无需配置单独电源适配器;

		196. 支持断网情况下密码开机功能。
22	电动幕布 1	197. 120 寸电动幕；幕布材质：PVC 复合（玻纤）；投影比例：16:10；管状电机：0.5N/M 38W 全铜线圈，内置铁齿轮；最大视角：160°。
23	电动幕布 2	198. 150 寸电动幕；幕布材质：PVC 复合（玻纤）；投影比例：16:10；管状电机：0.5N/M 38W 全铜线圈，内置铁齿轮；最大视角：160°。
24	工程电视机	199. 显示尺寸 ≥ 65 寸； 200. 峰值亮度：250/280nit；对比度：6000；1； 201. 响应速度 $\leq$ ：6.5ms（TYP）； 202. 物理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屏体刷新率 ≥ 60 Hz； 203. 输入 USB2.0*2，网络(100M LAN)*1，HDMI2.1*2，RF PAL/DTMB*1，AV-IN mini 3.5*1； 204. 含配套吊架。
25	管理终端	远程运维管理控制终端 205. 内置 WIFI 无线上网模块； 206. 内置 4G 上网模块，具备外网也可以控制； 207. 支持双千兆网口； 208. 在客户机无外部网络时，支持通过 4g 或者其他网络给客户机提供网络服务； 209. 四核 32 位 Cortex-A7 架构，基于高端 14nm 工艺打造，主频最高 1.5GHz； 远程运维管理控制应用 210. 支持账号登录，手机号登录； 211. 可列取自己账户下的所有的运维设备； 212. 支持远程运维； 213. 支持安装在 windows、linux、macos、国产化系统。
26	专用实验台	214. 长*宽*高（mm）闭合：900*740*1135mm（操作台面高度 900mm）（误差 ± 5 mm）； 215. 讲桌上层四角圆弧设计，弧度 $\geq R50$ mm，后装饰板采用模具整体冲压成型，外测凸起部分配不低于 5mm 厚度的弧形亚克力板；下层为钢结构。产品提供主要配件中涂层、塑料和金属的检测，其中非金属类（铅、镉、汞等）和金属类（铅、镉、汞等），符合 GB/T26572-2011 的限值要求；符合 GB185

		84-2001 的限值要求； 216. 智能讲桌整体设计分为两部分，一是上层操作台面设计，二是下层标准机柜叠加，三是整块后装饰板设计风格；讲桌整体采用前倾式设计方式； 217. 下层结构呼应整体设计方式，采用喇叭式设计； 218. 后装饰板采用流行前倾式线条设计，倾斜角度不低于 2°，后置装饰板圆弧化处理，弧度呈 $R \geq 1650\text{MM}$； ▲219. 桌面上层配置 ≥ 23.8 寸的电容触摸显示器，显示器嵌入讲桌后无明显缝隙，显示装置的仰角 $\geq 15^{\circ}$；23.8 寸电容触摸显示器采用全贴合，10 点触摸，七级钢化玻璃屏，屏幕等级(原装 A+ 规液晶)，工作电压 12V/5A；显示器通过电动推杆装置来调整显示器角度 (15° 至 45°)，实现显示装置三个功能：升、降和一键复位； 220. 智能讲桌无导轨式设计，显示器装置下侧无缝嵌入一个物理键盘，键盘容易拆卸维修及更换；具备一个手机无线充电模块； 221. 智能讲桌的桌面右侧具备中控安装板或录播面板安装板，中控面板嵌入讲桌后无明显缝隙；装嵌入式鹅颈话筒一支； 222. 智能讲桌桌面右侧供输入接口：$\geq \text{USB}3.0 \times 2$；右侧立面提供输入接口：$\geq \text{HDMI} \times 1$、$\geq \text{RJ}45 \times 1$、电源输出 $\times 1$；上层底部左侧具备可旋转式隐藏式水杯架一套，；$\geq$ 挂钩 $\times 1$； 223. 下层提供 $\geq 14\text{U}$ 的标准机柜，提供其他设备的安装空间。
备注：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2. 学校现有系统平台： ①教务管理系统：正方； ②虚拟化云平台管理系统：Vmware 和江波； ③集中管理平台：万讯、快捷； ④资源管理平台：完美世通； ⑤安防管理平台：海康威视。		

(二) 其他服务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1	系统集成	提供本项目所需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线材及配件。

2	设备拆装	拆除原有设备，部分设备放到学校指定地方，部分设备按照学校要求重新安装在指定地方。
---	------	--

三、采购货物要求

（一）投标人所供货物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商制造的且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二）投标人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采购人，以便采购人进行监督检查。

（三）投标人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四、货物包装要求

（一）投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二）投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运输方式由投标人自行选择，但必须按时交付。

（三）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投标人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售后服务

▲（一）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内容及方式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二）投标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之内除自然灾害之外，任何设备出现故障，投标人需免费更换。

（三）质保期内：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修复时间（质保期内）：72小时内解决；如在72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四）投标人交付使用标准为整套设备调试安装完成，所有功能开通全线正常使用，并配备使用说明书。

（五）各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可提供更优、更合理的售后计划和内容。

（六）本次采购设备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质保，投标人可对其质保期进行明确描述，质量保证期结束后，投标人仍需提供优质服务，进行定期维护和修理，并仅能收取成本费(包括零配件)。

（七）投标人应提供指定或代理售后服务单位名称、地点、法人代表、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联系人等材料以及售后服务承诺，以方便采购人联系，不得采用虚假信息或指定区域外售后服务的联系单位和电话。

六、培训

（一）投标人按采购人的需求及实际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现场培训服务。在安装调试完成后及质保期内，投标人须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项目实施，并免费为采购人进行现场操作培训，进行设备的使用、维护和保养培训，通过培训使用户人员了解设备工作原理，熟悉设备的安装、使用、日常维修、维护方法，掌握各种设备的初始化及故障诊断、定位和排除技能。设备正式使用后，定期回访采购人，当设备出现重大缺陷问题而影响到采购人实际应用时须及时响应并派人到现场解决。

▲（二）针对培训要求提供培训计划，为采购人培训操作维护人员，以保障使用过程中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培训方案内容包含①培训内容及方式②培训计划安排。

（三）培训次数按照实际培训效果确定，直至采购人能够完成设备的日常使用及维护。培训所发生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验收合格后，投标人应为采购人工作人员提供不少于3次现场培训。

七、实施要求

▲（一）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①供货组织安排②实施进度计划③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④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⑤兼容方案及承诺。

（二）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质量可靠、配置合理，进货渠道正规，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

（三）投标人应配合采购人的时限要求，提供全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材料、设施设备、人工等，直至验收合格。安装应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到货前全部货物所涉及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承担，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设备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费等。所有货物均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现场开箱检查，保证货物质量。

（四）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等要求。投标人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的条件下，使用寿命符合采购人要求，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五）安装调试要求

1、投标人负责将设备按合同约定的具体数量、具体地点运送到现场，并负责安装调试、运行。经最终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安装期间，投标人负责安装现场的指导和协调。

2、投标人需提供必需的专用工具和专人配合，保证安装工作顺利进行。

（六）备品备件要求

产品备品备件齐全，产品性能稳定，质量保证完善，具有较好的的使用效果，符合国内相关标准，能够在承诺的时间内按期交货并安装完毕，保证采购人能熟练操作和正常使用。

▲八、其他要求

（一）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清单（清单内容应包含：具体成员姓名、年龄、学历、

专业技能、工作经验及当前分工）。

（二）质量保证：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含①质量保证措施②应急处理方案。

（三）来源渠道：投标人需提供“采购清单”中巡课平台、云平台节点、音频处理器、专用实验台共4项货物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或情况说明。

九、节能环保产品要求

★（一）强制采购

本项目所采购的第15、24两项产品为强制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认证证书需包含本次所投产品的具体型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采购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应提供所投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且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十、实质性条款要求（以下条款：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函的视为无效投标）

（一）投标人须承诺：确保所投产品出厂检测合格、全新、未启封过、未曾使用，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

（二）投标人须承诺：完全满足本项目全部采购货物数量要求。

（三）投标人须承诺：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内容中其他服务要求。

备注：

1、“★”内容

（1）“★”内容项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应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的“技术服务偏差表”处逐条响应“★”内容项，未逐条响应、有缺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若“★”内容项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则投标人应将相关证明材料附至第六章“技术服务偏差表”（二）其他材料，如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内容项为重要要求，投标人未达到这些要求或未响应将影响评分。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

一、服务条件

- (一) 交货地点：渭南师范学院
- (二)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
- (三) 质保期：3 年

二、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 (一)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 (二) 货币单位：人民币
- (三) 结算方式：

1、若中标人为非中小企业，采购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款项（具体支付事宜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具体商定）。

2、若中标人为中小企业，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为预付款；剩余款项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款项（具体支付事宜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具体商定）。

四、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中所有承诺事项要求落实，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所承诺事项的，则视为主动放弃中标资格。

五、运输

- (一) 运输由中标人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二) 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行选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采购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同时，中标人必须保证如期交付，不得断货，否则，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 (三)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

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

（四）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六、产品质保期（三包期）内，修理、更换、退货要求

（一）中标人的产品质量应当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并无任何瑕疵；中标人应按配置清单要求提供原装产品，除人为因素损坏外，对该产品实行三包（即包修、包退、包换），免费提供所有设备正常使用所需的备品备件，且中标人维修所更换的配件和备品备件均为原设备厂家生产。

（二）如交付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由中标人负责退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中标人全部承担并赔偿相应损失。

（三）如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中标人应予全额赔偿。

（四）保修期内由中标人免费质保，采购人报修后三日内投标人必须响应，否则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追偿。

（五）中标人提供产品应无任何瑕疵，符合国内及行业相关标准。如在使用过程中本产品存在隐蔽瑕疵造成医疗事故而引发的纠纷，由中标人全额负责赔偿，并免费为采购人修复瑕疵或更新换代，期间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六）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包含 15 日）内，若产品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可以选择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者选择免费修理。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36 个月内主机硬件出现非人为性能故障，享受专家上门服务。

七、验收条款

（一）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3、技术资料要求：

1) 产品验收标准；2) 技术说明书；3) 使用说明书；4) 设备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原理图；5) 零部件目录；6) 备品备件、易损件清单；7) 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二) 中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1、设备到货后，依采购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

2、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联络厂家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完成全部设备及配件的安装与连接后，应严格按照测试计划进行设备通电测试，并做好各项测试的原始记录。

4、系统测试中如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合同时，将被视为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5、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6、货物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7、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八、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服务或货物、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三) 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付货物价款的 0.5% 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中标人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其交货的责任。

(四)如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10 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中标人不能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采购人偿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五)如因该产品本身的质量原因而在使用过程中造成的任何事故纠纷,由中标人全额负责赔偿。

九、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采购人与中标人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 采购人; 乙方: 中标人)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数量和质量提供货物。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等要求,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更换或修复。

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支付货款。

4、甲方应配合乙方完成货物的交付工作,如提供必要的装卸设备、人员等。

5、甲方在收到货物后,应及时进行验货,并在约定的时间内提出质量异议。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货款。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接收货物。

3、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数量和质量提供货物。

4、乙方应对所提供的货物进行质量保证,如出现质量问题,应负责更换或修复。

5、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货物的验收工作,如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操作说明等。

6、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质量异议后，应在约定的时间内进行处理。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 (一)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二) 合同份数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具体商定。
- (三)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本章分为三部分，是为方便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设计。第一、二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选择填报。

2、第三部分投标方案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招标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作出变动。

封面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X
二、财务状况报告	X
三、社保缴纳证明	X
四、税收缴纳证明	X
五、信用记录	X
六、控股管理关系	X
七、书面声明	X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X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X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X
一、投标函格式	X
二、开标一览表	X
分项报价表	X
三、供应商承诺书	X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X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X
四、技术服务偏差表	X
（一）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X
（二）其他资料	X
五、合同条款响应	X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X
一、投标人性质及概况	X
二、投标方案	X
三、参考样表	X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十项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声明》、《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须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特别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其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二、财务状况报告
- 三、社保缴纳证明
- 四、税收缴纳证明
- 五、信用记录

投标人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格式）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第____标段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六、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格式不限。

控股管理关系（样表）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与以下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 供应商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七、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格式）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第__标段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现委派（被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本公司的被授权代表，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第__标段政府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本授权自开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有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有国徽面)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2、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在复印件中注明联系方式。

3、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可采用纸质签字或盖章后，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也可使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签章。

4、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授权书附此处。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标段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 标段空白处填写“/”。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收到贵中心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第__标段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第__标段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三条中的“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并验收合格的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六、我方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七、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八、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内有效，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九、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2、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内 容
投标报价	小写： 单位：元（保留到元）

备注：“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							
合计（元）：							
投标报价		小写： 单位：元（保留到元）					

备注：1、本表“投标报价”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2、本表为样表，仅供参考，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服务偏差表

(一) 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	是否完全响应
1			
2			
3			
4			
5			
6			
.....			

备注：

1、上表填写以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中“★”内容项为基本响应要求，须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有缺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是否完全响应”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条款”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填写“是”或者“否”（如填写“否”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其他材料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若“★”内容项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则投标人应将相关证明材料附至此处，如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基本条款”要求。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一、投标人性质及概况

（一）投标人性质

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制造商为小微企业的，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且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制造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备注：各投标人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进行测算。

特别提醒：中标人享受小微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人的《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若投标人所投产品中有一个产品不是由小微企业制造，则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同时也不用填写此表。

4、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参数表”中本项目实际采购货物清单（第1—26项货物）按标的种类填写，可自行向下延续序号。

5、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所属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具体如下：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标段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填写此表。

项目不分标段的，第 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二）投标人概况

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经营范围、股权变更、总公司分公司分布及经营状况、管理制度、人员配备、用户评价、正在实施的项目，评优获奖情况，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二、投标方案

参照招标文件第二章第八项《组织评标》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中《技术参数表》填写下表。

（一）技术参数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程度	偏离简述
1				
2				
3				
.....				

备注：

1、填写此表时以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中“技术参数表”中重要技术参数（▲项）及优于技术参数为基本响应要求，如未按要求响应，将影响评分。

2、“投标文件响应条款”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的响应情况相一致，若不一致，将影响评分。

3、“偏离程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0”，无需填写“偏离简述”；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或“-”均须在“偏离简述”做出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其他材料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若第三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重要技术参数”/“优于技术参数”及第四章《技术参数表》中内容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将相关证明材料附至此处，如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将影响评分。

三、参考样表

(一) 业绩合同样表 (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数量合计(个):				

(二) 项目团队情况概述

1、项目团队情况概述

概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货物服务的团队整体情况、团队负责人、联系人基本情况、背景、能力介绍等，具体内容自行编制。

2、项目团队人员清单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技能	工作经验	当前分工